

DB51

四川省地方标准

DB51/T 3176—2024

四川省中心乡镇消防救援站建设规范

地方标准信息服务平台

2024 - 05 - 08 发布

2024 - 06 - 08 实施

四川省市场监督管理局 发布

目 次

前言	II
引言	III
1 范围	1
2 规范性引用文件	1
3 术语和定义	2
4 总则	2
5 建设要求	2
6 人员配备要求	4
7 器材装备要求	4
附录 A（资料性） 常用消防车辆技术性能	11
附录 B（资料性） 部分消防救援器材技术性能	12
参考文献	13

地方标准信息服务平台

前 言

本文件按照GB/T 1.1—2020《标准化工作导则 第1部分：标准化文件的结构和起草规则》的规定起草。

本文件由四川省消防救援总队提出、归口并解释。

本文件起草单位：四川省消防救援总队、成都市标准化研究院。

本文件主要起草人：代学斌、熊林、余洋、范阳、匡剑、刘津通、江璇、张立为、席健、熊军、徐义楷、王浩、刘旭杰、刘莎、白玲玉。

地方标准信息服务平台

引 言

由于我省提出的中心（乡）镇概念既不同于传统意义的乡镇，规模上也达不到城市标准。因此，为适应我省经济建设和社会发展的需要，提升中心乡镇消防救援站项目决策和工程建设的科学管理水平，特制定本文件。

地方标准信息服务平台

四川省中心乡镇消防救援站建设规范

1 范围

本文件规定了中心乡镇消防救援站建设的总则、建设要求、人员配备要求、器材装备要求等。
本文件适用于四川省行政区域内中心乡镇消防救援站的新建、改建、扩建。

2 规范性引用文件

下列文件中的内容通过文中的规范性引用而构成本文件必不可少的条款。其中，注日期的引用文件，仅该日期对应的版本适用于本文件；不注日期的引用文件，其最新版本（包括所有的修改单）适用于本文件。

- GB 4351.1 手提式灭火器 第1部分:性能和结构要求
- GB 6246 消防水带
- GB 7956.1 消防车 第1部分 通用技术条件
- GB 8181 消防水枪
- GB/T 17906 消防应急救援装备 液压破拆工具通用技术条件
- GB 18265 危险化学品经营企业安全技术基本要求
- GB 21976.7 建筑火灾逃生避难器材 第7部分:过滤式消防自救呼吸器
- GB 27899 消防员方位灯
- GB 27900 消防员呼救器
- GB 30734 消防员照明灯具
- GB/T 33536 防护服装 森林防火服
- GB 50313 消防通信指挥系统设计规范
- GB 50401 消防通信指挥系统施工及验收规范
- LD 60 森林防火鞋
- LY/T 1389 森林消防头盔
- XF 6 消防员灭火防护靴
- XF 7 消防手套
- XF 10 消防员灭火防护服
- XF 44 消防头盔
- XF 124 正压式消防空气呼吸器
- XF 137 消防梯
- XF 494 消防用防坠落装备
- XF 630 消防腰斧
- XF 633 消防员抢险救援防护服装
- XF 634 消防员隔热防护服
- XF/T 635 消防用红外热像仪
- XF 770 消防员化学防护服装
- XF 869 消防员灭火防护头套
- XF 1273 消防员防护辅助装备消防员护目镜

3 术语和定义

下列术语和定义适用于本文件。

3.1

中心乡镇消防救援站 central-township fire-rescue station

在中心乡镇承担火灾扑救、综合救援、消防宣传以及其他与消防、综合救援等工作相关任务的消防救援站。

4 总则

- 4.1 中心乡镇消防救援站的建设应遵循安全实用、经济合理、功能适合的原则，并利于快速出动、执勤训练以及日常生活。
- 4.2 中心乡镇消防救援站的名称应命名为 XX（市、县、区）XX 乡（镇）专职消防救援站。
- 4.3 中心乡镇消防救援站的建设除应符合本文件外，尚应符合国家现行有关标准和规范的规定。
- 4.4 中心乡镇消防救援站应承担以下任务：
 - 火灾扑救和应急救援、社会救助和消防宣传以及重大消防安全保卫工作；
 - 指导辖区消防工作，制定完善灭火、救援预案，定期开展灭火、救援训练、演练；
 - 完成地方政府交办的其他与消防、综合救援工作有关的任务。

5 建设要求

5.1 中心乡镇消防救援站的选址应满足但不限于以下要求：

- 应建设在辖区适中位置和便于车辆迅速出动的临街地段，宜建设在独立的院落内；
- 应避免城镇低洼地带以及存在山体滑坡、崩塌、泥石流等危险区；
- 距医院、学校、幼儿园、托儿所、影剧院、商场、体育场馆、展览馆等人员密集场所公共建筑的主要疏散出口和公交站台以及加油站、加气站等易燃易爆危险场所的距离不宜小于 100m；
- 辖区内有生产、贮存危险化学品单位的，中心乡镇消防救援站应设置在常年主导风向的上风或侧风处，建筑位置应满足危险源在极端事故条件的安全防护距离要求，其边界距上述危险部位不应小于 300m，并符合 GB 18265 的有关规定；
- 消防救援站车库门直接临街的应朝向道路，且后退道路红线距离不应小于 12m。消防救援站车库门在消防救援站院内时，消防救援站主出入口与道路的距离应满足消防车辆出动时的转弯半径要求；
- 消防车出警通道不应为上坡。

5.2 中心乡镇消防救援站的建设用地面积，应根据建筑面积、绿地、道路和室外训练场地面积等综合确定，并符合以下规定：

- 建设用地面积不应低于 1000 m²；
- 建筑面积不应低于 600 m²。

5.3 中心乡镇消防救援站的建筑外观设计应体现消防工作特点，具有醒目、能体现其职能特点的标识。

5.4 中心乡镇消防救援站应包括工作运行区、作战训练区和日常生活区，且应符合表 1 的规定：

表1 工作运行区、作战训练区和日常生活区用房的使用面积

类别	名称	使用面积m ²	备注
工作运行区	办公室	10	—
	通信值班室	20	可结合实际情况，在房间内分割工作区与休息区
	会议室	40	根据库室数量，在符合建设标准的基础上，实现学习室、视频会议等功能
	消防车库	180	—
	其他 ^a	20	—
作战训练区	执勤、作战器材库	60	根据库室数量可合并建设
	体能训练室 ^a （健身房）	60	—
	训练塔 ^a	120	—
	其他 ^a	20	—
日常生活区	班宿舍	50	海拔高度在3000m以上的中心乡镇消防救援站宜安装供氧系统，或设置10m ² 左右的吸氧室
	洗衣房、晾衣场	30	—
	餐厅、厨房、误餐室	60	按照人员数量摆放桌椅，划分误餐保障区，摆放相应设备
	学习室	40	—
	备勤室	40	宜设置2间备勤室，单间备勤室的面积不应低于20m ²
	储藏室	20	—
	接待室	20	—
	浴室	20	—
	厕所、盥洗室	20	—
	其他 ^a	20	—
注：部分功能库室可结合实际合建。			
^a 内容为选建。			

5.5 中心乡镇消防救援站的训练场应设置取水用的室外消火栓，消防车库内应设置墙壁式消火栓。当市政管网压力不能满足取水需求时，应设置有效容积不少于20m³的消防水池。消防水池取水口高度应满足消防车取水高度的要求，海拔高度和最大吸水高度应符合表2的规定：

表2 海拔高度和最大吸水高度

海拔高度 (m)	0	200	300	500	700	1000	1500	2000	3000	4000
大气压 (Pa)	10.3	10.1	10.0	9.7	9.5	9.2	8.6	8.4	7.3	6.3
最大吸水高度 (m)	6.0	6.0	6.0	5.7	5.5	5.2	4.6	4.4	3.3	2.3

5.6 高寒地区中心乡镇消防救援站的室内供水管道应明装并采取保温措施，室外供水管道应采用埋地方式，且埋设深度应大于当地最大冻土层深度；室外裸露供水管道应采取保温措施。

5.7 高寒地区中心乡镇消防救援站内应设置供暖设施，并保证室内温度能达到18℃~24℃之间，车库室内温度不应低于5℃；宜采用散热器供暖，热源可根据实际情况选用太阳能、空气源热泵、电锅炉和燃煤锅炉等。

5.8 高寒地区中心乡镇消防救援站应设置保温型车库门。

6 人员配备要求

- 6.1 中心乡镇消防站专职消防员的数量不应少于 10 人。
- 6.2 中心乡镇消防站应设置站长、指导员、副站长、班长等管理岗位，以及通信员、装备技师、驾驶员等技术岗位。

7 器材装备要求

7.1 通用要求

- 7.1.1 中心乡镇消防救援站应根据辖区主要保卫对象、灾害风险特点和事故类型，按照火灾扑救和综合救援等行动需求配备相应的装备物资。
- 7.1.2 中心乡镇消防救援站的装备应包括消防车辆、消防救援器材、通信器材、训练器材、战勤保障器材以及营具和公众安全宣传教育设施设备等。
- 7.1.3 中心乡镇消防救援站的消防水带和灭火剂等易损耗装备，应按照不低于投入执勤配备量 1:1 的比例保持库存备用量。

7.2 消防车辆

- 7.2.1 中心乡镇消防救援站应配置不少于 2 辆水罐或泡沫消防车。
- 7.2.2 中心乡镇消防救援站可根据救援任务实际需要选配其他类型常用消防车，其他类型常用消防车辆品种见表 3：

表3 其他类型常用消防车辆品种

灭火消防车	压缩空气泡沫消防车
	干粉消防车或泡沫干粉联用消防车
	泵浦消防车
专勤消防车	抢险救援消防车
	照明消防车
	通信指挥消防车
举高消防车	登高平台消防车或举高喷射消防车
其他	快速反应救援车
	小型科普宣传消防车
	消防摩托车

- 7.2.3 中心乡镇消防救援站消防车辆技术性能应符合 GB 7956.1 的规定，常用消防车辆技术性能见本文件附录 A。

7.3 消防救援器材装备

中心乡镇消防救援站的消防救援器材装备的配备要求应符合表4的规定，部分消防救援器材技术性能见本文件附录B。

表4 消防救援器材装备的配备要求

类型	序号	器材名称	主要用途及要求	数量	备注
防护类	1	消防头盔	用于头部、面部及颈部的安全防护，技术性能符合XF 44《消防头盔》的规定	2顶/人	—
	2	消防员灭火防护服	用于灭火救援时身体防护，技术性能符合XF 10《消防员灭火防护服》的规定	2套/人	—
	3	消防手套	用于手部及腕部防护，技术性能符合XF 7《消防手套》的规定	2副/人	—
	4	消防安全腰带	用于登高作业和逃生自救，技术性能符合XF 494《消防用防坠落装备》的规定	1根/人	—
	5	消防员灭火防护靴	用于小腿部和足部防护，技术性能符合XF 6《消防员灭火防护靴》的规定	2双/人	—
	6	正压式消防空气呼吸器	用于缺氧或有毒现场作业时的呼吸防护，技术性能符合XF 124《正压式消防空气呼吸器》的规定	1具/人	宜配备高压应急充气口，备用气瓶按照正压式空气呼吸器总量1:1备份
	7	佩戴式防爆照明灯	用于单人作业照明，技术性能符合GB 30734《消防员照明灯具》的规定	1个/人	—
	8	消防员呼救器	用于个人的呼救报警，技术性能符合GB 27900《消防员呼救器》的规定	1个/人	—
	9	消防员方位灯 ^a	用于在黑暗或浓烟等环境中的位置标识，技术性能符合GB 27899《消防员方位灯》的规定	—	—
	10	应急逃生自救安全绳	用于自救和逃生，技术性能符合XF 494《消防用防坠落装备》的规定，包含绳包、下降器、安全钩等辅助件	1套/人	—
	11	消防腰斧	用于灭火救援时手动破拆非带电障碍物，技术性能符合XF 630《消防腰斧》的规定，优先配备多功能消防腰斧	1把/人	—
	12	消防灭火防护头套	用于灭火救援时头面部和颈部防护，技术性能符合XF 869《消防员灭火防护头套》的规定，原名阻燃头套	2个/人	—
	13	防静电内衣	用于灭火、应急救援、可燃气体、粉尘、蒸汽等易燃易爆场所作业时躯体内层防护，应具备阻燃和防静电性能，应每年度更新	2套/人	—
	14	消防护目镜	用于抢险救援时眼睛防护，技术性能符合XF 1273《消防员防护辅助装备消防员护目镜》的规定	1个/人	—
	15	抢险救援头盔	用于抢险救援时头部防护，技术性能符合XF 633《消防员抢险救援防护服装》的规定	1顶/人	—
	16	抢险救援手套	用于抢险救援时手部防护，技术性能符合XF 633《消防员抢险救援防护服装》的规定	2副/人	—
	17	抢险救援防护服	用于抢险救援时身体防护，技术性能符合XF 633《消防员抢险救援防护服装》的规定	2套/人	—
	18	护肘、护膝	用于抢险救援时膝部和肘部的加强防护	1副/人	—
	19	抢险救援靴	用于抢险救援时小腿及足部防护，技术性能符合XF 633《消防员抢险救援防护服装》的规定	2双/人	—
	20	骨传导通话装置	用于灾害现场通信。佩戴式语音收发装置，与手持电台连接使用	1个/2人	—
	21	森林防火服 ^a	用于森林扑火时火焰、炙热物体等的伤害，技术性能符合GB/T 33536《防护服装 森林防火服》的规定	—	—
	22	森林消防头盔 ^a	用于森林灭火时头部安全防护，技术性能符合LY/T 1389《森林消防头盔》的规定	—	—

表 4 消防救援器材装备的配备要求（续）

类型	序号	器材名称	主要用途及要求	数量	备注
防护类	23	森林防火鞋 ^a	用于森林灭火时足部安全防护，技术性能符合 LD 60《森林防火鞋》的规定	—	—
	24	防护口罩	用于救援现场对口鼻进行保护	2 副/人	—
	25	手提式强光照明灯	用于灭火救援现场作业时的照明，技术性能符合 GB 30734《消防员照明灯具》的规定	2 具/班	—
	26	消防通用安全绳	用于绳索救援作业保护，技术性能符合 XF 494《消防用防坠落装备》的规定	2 根/站	—
	27	手持电台	用于消防员间以及与指挥员间的无线通信，应与所属国家综合性消防救援队伍使用的通信体系相兼容	1 台/人	易燃易爆场所应使用相应防护等级的防爆手持电台
	28	消防员隔热防护服 ^a	用于强热辐射场所的全身防护，技术性能符合 XF 634《消防员隔热防护服》的规定	—	—
	29	二级防化服 ^a	用于化学灾害现场处置挥发性化学固体、液体时的躯体防护，技术性能符合 XF 770《消防员化学防护服装》的规定	—	—
	30	一级防化服 ^a	用于化学灾害现场处置高浓度、强渗透性气体时的全身防护，技术性能符合 XF 770《消防员化学防护服装》的规定	—	—
	31	化学防护手套 ^a	用于化学灾害事故现场作业时的首部和腕部防护，技术性能符合 XF 770《消防员化学防护服装》的规定	—	—
	32	水域救援漂浮救生绳	用于水上或冰上救援作业时专用的救援及保护绳索	200m/站	没有承担水域救援任务的救援站可不配
	33	水域救援牛尾绳	用于水上或冰上救援作业时专用的救援及保护绳索，提升对人员和物体的拖拉救援能力	8 根/站	没有承担水域救援任务的救援站可不配
	34	消防员水域救援防护服	用于水上或冰上救援作业时专用防护	8 套/站	承担水域救援任务的救援站配备数量不宜低于 4 套/站
	35	消防用救生衣	用于水上救援作业时的专用防护	1 件/人	没有承担水域救援任务的救援站可不配
	36	消防员水域救援头盔	用于水上救援作业时的专用防护	8 顶/站	承担水域救援任务的救援站配备数量不宜低于 4 顶/站
	37	消防员水域救援防护靴	用于水域救援时小腿部及足部防护	8 双/站	—
38	消防员水域救援防护手套	用于水域救援时手部防护	8 副/站	—	

表 4 消防救援器材装备的配备要求（续）

类型	序号	器材名称	主要用途及要求	数量	备注
防护类	39	各类高音哨、割绳刀、方位灯、抛绳包等水域救援常规工具	用于水域救援时常规工具	8 套/站	—
	40	消防员防蜂服	用于防蜂类等昆虫侵袭的专用防护, 技术性能符合 XF 3008《消防员防蜂服》的规定	1 套/人	—
灭火类	41	直流水枪	用于火灾扑救, 具有直流射水功能, 技术性能符合 GB 8181《消防水枪》的规定	6 支/站	—
	42	多功能消防水枪	用于火灾扑救, 具有直流喷雾无级转换、流量可调、防扭结等功能, 技术性能符合 GB 8181《消防水枪》的规定	4 支/站	又名导流式直流喷雾水枪
	43	常压水带	用于输送水或其他液态灭火剂, 技术性能符合 GB 6246《消防水带》的规定	1500m	—
	44	中压水带	用于输送水或其他液态灭火剂, 技术性能符合 GB 6246《消防水带》的规定	500m	—
	45	水幕水带	用于阻挡稀释易燃易爆和有毒气体或液体蒸汽; 对建筑物、人和动物等进行防火隔热保护	100m	—
	46	二节拉梯	用于登高作业救援, 技术性能符合 XF 137《消防梯》的规定	2 架/站	—
	47	三节拉梯	用于登高作业救援, 技术性能符合 XF 137《消防梯》的规定	1 架/站	—
	48	挂钩梯	用于登高作业救援, 技术性能符合 XF 137《消防梯》的规定	2 架/站	—
	49	干粉灭火器	技术性能符合 GB 4351.1《手提式灭火器 第 1 部分: 性能和结构要求》的规定	10 个/站	—
	50	便携式水泵	用于扑灭火灾或提供水源	1 台/站	森林草原火灾扑救任务较重的地区, 可增加配备数量
	51	机动消防泵	含手抬泵、浮艇泵及其配套附件, 如吸水管等	2 台/站	—
	52	移动式消防炮	含手动炮、遥控炮、自摆炮等	2 门/站	—
	53	泡沫比例混合器、泡沫液桶、泡沫枪	—	2 套/站	—
	54	消火栓扳手	—	4 把/站	—
	55	吸水管扳手	按所配车辆技术标准要求配备, 并按不小于 2:1 的备份比备份	4 把/站	—
	56	吸水管	—	8 米/站	—
	57	分水器	用于将水带干线分成若干支线, 按所配车辆技术标准要求配备, 并按不小于 2:1 的备份比备份	3 个/站	—
	58	风力(水)灭火机	用于森林草原火灾的直接灭火或清理余火	2 台/站	—
	59	二号工具	用于森林草原火灾的直接灭火或清理余火	1 把/人	—
	60	割灌机	用于森林草原火灾的清理杂灌或开设隔离带	2 台/站	—
61	清火组合工具	用于在扑救森林草原火灾时开辟防火通道及隔离带等	1 套/人	—	
62	森林火灾灭火弹	用于消防员森林草原火灾扑救	4 发/站	—	
63	各类接口、包布、护桥、挂钩、墙角保护器等常规工具 ^a	按实际需求及所配车辆技术标准要求配备, 并按不小于 2:1 的备份比备份	—	—	
侦检类	64	有毒气体探测仪	用于探测有毒气体、有机挥发性气体等, 具备自动识别、防水、防爆性能	1 个/站	—
	65	可燃气体检测仪	用于检测事故现场多种易燃易爆气体的浓度	1 个/站	—
	66	消防用红外热像仪 ^a	用于黑暗、浓烟环境中人员搜救或火源寻找, 有手持式和头盔式两种, 技术性能符合 XF/T 635《消防用红外热像仪》的要求	—	宜按照 1 台/站配备
	67	测温仪	用于非接触测量物体温度, 寻找隐藏火源	1 个/站	—

表 4 消防救援器材装备的配备要求（续）

类型	序号	器材名称	主要用途及要求	数量	备注
	68	音视频生命探测仪 ^a	用于搜索和定位地震及建筑倒塌等现场的被困人员	—	宜按照 1 台/站配备
警戒类	69	各类警示牌	用于事故现场警戒警示，具有发光或反光功能	1 套/站	—
	70	闪光警示灯	用于灾害事故现场警戒警示，频闪型，光线暗时自动闪亮	2 个/站	—
	71	隔离警示带	用于灾害事故现场警戒，具有发光或反光功能	10 盘/站	—
	72	手持扩音器	用于灾害事故现场指挥，具备警报功能	2 个/站	—
破拆类	73	液压破拆工具组	用于建筑倒塌、交通事故等现场破拆作业，包括机动液压泵、手动液压泵、液压剪切器、液压扩张器、液压剪扩器、液压撑顶器、液压万向剪切钳等，技术性能符合 GB/T 17906《消防应急救援装备 液压破拆工具通用技术条件》的要求	1 套/站	—
	74	机动链锯	用于切割各类木质障碍物	1 具/站	—
	75	无齿锯	用于切割金属和混凝土材料	1 具/站	—
	76	手动破拆工具组	用于常规手动破拆作业，包括：铁锹、铁钎、消防斧、丁字镐、铁锤、冲击式手动破拆工具（由冲杆、拆锁器、金属切断器、凿子、钎子等部件组成）	2 套/站	—
	77	多功能挠钩	用于事故现场小型障碍清除，火源寻找或灾后清理	1 套/站	—
	78	液压开门器 ^a	用于卷帘门、金属防盗门的破拆	—	—
	79	毁锁器 ^a	用于防盗门及汽车锁等快速破拆，主要由特种钻头螺丝、锁芯拔除器、锁芯切断器、换向扳手、专用电钻、锁舌转动器等组成	—	—
	80	液压千斤顶	用于交通事故、建筑倒塌现场的重载荷撑顶救援	1 套/站	—
	81	绝缘剪断钳	用于事故现场电线电缆或其他带电体的剪切	2 把/站	—
	82	救生缓降器	用于高处救人和自救	3 个/站	—
救生类	83	气动起重气垫 ^a	用于交通事故、建筑倒塌等现场救援	—	宜按照 1 套/站配备
	84	稳固保护附件 ^a	包括各类垫块、止滑器、索链、紧固带等，与救生、破拆器材配套使用，起稳固保护作用	—	宜按照 1 套/站配备
	85	支撑保护套具 ^a	用于建筑倒塌、车辆事故等现场支撑保护作业，包括手动、气动、液压等工作方式，分为重型、轻型等	—	宜按照 1 套/站配备
	86	救生照明线 ^a	用于能见度较低情况下的照明及疏散导向，具备防水、质轻、抗折、耐拉、耐压、耐高温等性能	—	宜按照 1 套/站配备
	87	消防过滤自救呼吸器 ^a	用于事故现场被救人员呼吸防护，技术性能符合 GB 21976.7《建筑火灾逃生避难器材 第 7 部分：过滤式消防自救呼吸器》的规定	—	含虑罐
	88	多功能担架	用于深井、狭小空间、高空等环境下的人员或垂直调运	1 副/站	—
	89	救援支架	用于高台、悬崖及井下等事故现场救援	1 组/站	—
	90	医药急救箱	用于现场医疗急救，包含常规外伤和化学伤害急救所需的敷料、药品和器械	1 个/站	—
	91	救生抛投器	用于远距离抛投救生绳或救生圈	1 具/站	—
其他类	92	金属堵漏套管 ^a	用于管道孔、洞、裂缝的密封堵漏	—	宜按照 1 套/站配备
	93	木质堵漏楔 ^a	用于压力容器的点状、线状泄露或裂纹泄露的临时封堵	—	宜按照 1 套/站配备
	94	无火花工具组	用于易燃易爆事故现场手动作业	1 套/站	—
	95	移动照明灯组	用于灾害事故现场作业照明，由多个灯头组成，具有升降功能，发电机可选配	1 套/站	—
	96	移动式排烟机	用于灾害现场排烟和送风，有电动、机动、水力驱动等几种	1 台/站	—

表 4 消防救援器材装备的配备要求（续）

类型	序号	器材名称	主要用途及要求	数量	备注
其他类	97	移动发电机	用于灾害现场供电	1 台/站	移动照明灯组含移动发电机的,可不单独配备
	98	空气充填泵 ^a	用于向气瓶内充填空气	—	宜按照 1 台/站配备
	99	中压分水器	用于中压消防车火场供水	2 个/站	—
	100	异型异径接口	用于火灾现场不同形式、直径接口之间的转换联接	2 组/站	—
	101	消防移动储水装置 ^a	用于现场的中转供水及缺水地区的临时储水	—	水源缺乏或森林草原火灾扑救任务较重的地区,可增加配备数量
	102	消防水带带压堵漏装置	用于火场供水水带泄露情况下的带压快速封堵	2 套/站	—
	103	接线盘	具备防水、质轻、抗折、耐拉、耐压、耐高温等性能	2 个/站	—
	104	望远镜	用于观察远处情况,优先配备具有夜视功能的望远镜	3 部/站	—
	105	维修工具组套	用于器材装备常见故障维修	1 套/站	—
	106	灭火毯	用于火场救生和重要物品保护	10 个/站	—
	107	吸附垫	用于吸附酸、碱和其他腐蚀性泄露液体	2 个/站	—
108	皮划艇	用于水域救援	2 艘/站	—	
109	冲锋舟或机动橡皮舟 ^a	用于水域救援	—	配套拖车架	

^a 表示该装备可由各站根据水域、地震、化工、森林草原火灾等实际救援需要进行选配。

7.4 通信器材装备

中心乡镇消防救援站通信器材装备的配备应符合GB 50313和GB 50401的规定,并与所属国家综合性消防救援队伍实现相互连通。基础网络的功能和通信装备的配备要求应符合表5和表6的规定:

表5 基础网络的功能

名称	主要功能
指挥调度网	主要承载消防接处警、视频会议、营区监控等作战指挥网络通信
电子政务外网	主要承担业务系统、日常办公等业务工作网络通信
互联网	主要承担消防宣传、队伍管理等业务工作网络通信

表6 通信装备的配备要求

类型	装备名称	单位	配备标准	备注
接处警类	警情受理终端	套	1	接收火警信息和调度指挥指令、情报信息管理
	联动控制设备	台	1	警灯、警铃、火警广播、车库门等控制
	火警广播设备	套	1	话筒、功放机、各楼层（房间）扬声器
图像类	视频监控设备	套	1	防护罩、摄像机、镜头、支架、编码器
	指挥会议设备	套	1	视频会议终端、音响、显示设备等
	4G/5G 单兵图传	台	≥1	—
	4G/5G 布控球	台	≥1	—
	无人机 ^a	架	1	—
语音类	基地台	台	1台/站	支持数字集群、数字常规、模拟集群、模拟常规等4种模式
	车载台	台	1台/车	—
	公网对讲机	部	≥2	—
卫星类	车载北斗定位终端	部	1部/车	—
	卫星电话终端	部	≥1	—
	轻型/超轻型卫星便携站 ^a	台	1	—
保障类	便携式发电机	台	1	—
	移动电源	台	≥1	20万毫安以上容量
	通信马甲	件	≥3	—
	防寒和防水辅件	批	1	—
	网络设备	套	1	路由器、网络交换机等

^a 表示装备由各地根据实际需要进行选配。

附 录 A
(资料性)
常用消防车辆技术性能

常用消防车辆技术性能见表A.1。

表 A.1 常用消防车辆技术性能

车辆名称	主要性能参数
灭火消防车	水罐消防车的载水量不低于2.0T，消防泵流量不低于30L/s
专勤消防车	抢险救援消防车的牵引质量 $\geq 5000\text{kg}$
举高消防车	额定工作高度 $\geq 16\text{m}$
快速反应救援车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客货两用； 2、 高比功率、高通过性、多乘员、短轴距； 3、 具备越野性能，其技术要求可参考GA 874的相关要求

地方标准信息服务平台

附录 B

(资料性)

部分消防救援器材技术性能

部分消防救援器材技术性能见表B.1。

表 B.1 部分消防救援器材技术性能

类型	序号	器材名称	主要性能参数
防护类	13	防静电内衣	款式分为长袖、长裤、短袖、短裤、背心、内裤、长袜7种
	18	护肘、护膝	耐磨性能不低于2000次
	27	手持电台	通信距离 $\geq 1000\text{m}$ ，具有一定的防水、防尘能力
	32	水域救援漂浮救生绳	最小破断强度 $\geq 35\text{kN}$ ，在水面漂浮48h不下沉，重量 $\leq 4.8\text{kg}/100\text{m}$
	34	消防员水域救援防护服	水中浸泡1h服装进水量 $\leq 200\text{g}$ ，在5℃水中穿着浸泡1h，人体体温下降 $\leq 2^\circ\text{C}$
	36	消防员水域救援头盔	常温下水中浸泡4h~24h不下沉，重量 $\leq 550\text{g}$
灭火类	49	干粉灭火器	额定充装量 $\geq 4\text{kg}$
	50	便携式水泵	主泵重量 $\leq 15\text{kg}$ ，配套相应水带（不低于300m）、水带框、水枪、接口等配件
	61	清火组合工具	七件组套以上
侦检类	67	测温仪	测温范围： $-20^\circ\text{C}\sim 450^\circ\text{C}$
警戒类	71	隔离警示带	每盘长度约250m
	72	手持扩音器	功率大于10W
破拆类	78	液压开门器	最大升限 $\geq 150\text{mm}$ ，最大挺举力 $\geq 60\text{kN}$
	80	液压千斤顶	最大起重重量 $\geq 20\text{t}$
救生类	83	气动起重气垫	有方形、柱形、球形灯类型，依据起重重量可划分为多种规格；方形柱形气垫每套不少于4种规格，球形气垫每套不少于2种规格
	86	救生照明线	每盘长度 $\geq 100\text{m}$
	88	多功能担架	承载不小于120kg
	89	救援支架	金属框架，牵引滑轮最大承载 $\geq 2.5\text{kN}$ ，绳索长度 $\geq 30\text{m}$
	91	救生抛投器	气动喷射，投射距离 $\geq 60\text{m}$
其他类	92	金属堵漏套管	带压情况下，可封堵泄露介质的最大压力 $\geq 1.6\text{Mpa}$ ，每套不少于9种规格
	93	木质堵漏楔	每套不少于28种规格
	94	无火花工具组	配备不低于11种规格
	97	移动发电机	功率 $\geq 2\text{kW}$
	98	空气充填泵	可同时充填两个气瓶，充气量 $\geq 600\text{L}/\text{min}$
	103	接线盘	每盘长度不小于50m，配备各类转接插口
	106	灭火毯	耐燃氧化纤维材料，防火布夹层织制，在900℃火焰中不熔滴，不燃烧

参 考 文 献

- [1] GB/T 35547 乡镇消防队
 - [2] GB 51054 城市消防站设计规范
 - [3] GB 51080 城市消防规划规范
 - [4] GA 874 警用越野突击车
 - [5] 建标152 城市消防站建设标准
 - [6] DB51/T 2260 森林火灾专业扑救队伍建设标准
-

地方标准信息服务平台